**义乌市中心医院CT维保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ZJKP2019YW217G**

**义乌市中心医院**

**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0一九年九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_Toc362250684)

[第二章　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_Toc362250685)

[第三章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_Toc362250692)

[第四章开标、评标和定标须知](#_Toc362250703)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_Toc362250707)

[第六章评标办法](#_Toc362250708)

[第七章合同主要条款](#_Toc362250711)

[第八章投标文件部分格式](#_Toc362250712)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义乌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就CT维保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采购编号**：ZJKP2019YW217G

**2、采购内容及数量：**义乌市中心医院东芝16排CT一台、东芝64排CT一台共3年预防性维护、校准、维修服务。

**3、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196**万元，最高限价为预算价。具体见第三章《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4、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起到中标公告期结束前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

（3）投标人近三年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告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根据《关于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应用信用报告的通知》（义行服管〔2017〕17号）的规定，综合信用报告评级不属于D类或E类的（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查询结果为准）

（6）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购买服务。

**5、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①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09月17日获取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截止前潜在供应商仍可获取招标文件，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答疑时间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②注册：潜在投标方在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先行注册，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http://www.zjzfcg.gov.cn/register/2017-07-24/6728.html?_=2018-05-11%2003:06:39>。

③地点及方式：供应商请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免费下载且无需报名【登录政采云平台账号→点击获取招标文件→填写获取招标文件信息（包含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地址）或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6、资格审查：供应商资格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查。**

**7、招标文件公告期：自本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止**

**8、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本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递交或传真形式要求招标方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一次性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质疑；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招标方的答疑内容和书面澄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9月29日上午09：30时。

投标人应于9月29日09：30时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义乌市行政服务中心大楼4楼开标室（望道路300号），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1. **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义乌市行政服务中心大楼4楼开标室（望道路300号）。**
2. **投标保证金：无。**
3. **业务咨询：**

采购单位：义乌市中心医院

采购单位联系人：朱胜军 联系电话：0579-85209103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义乌市贝村路178号6楼

邮编：322000

联系人：赵棋明

电话：0579—85317081、85328516

传真：0579—85321521

财务：0579—85321863

监管部门：义乌市财政局联系电话：0579—89915058

**第二章　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规定** | |
| 1 | 项目综合  说明 | **项目名称**：义乌市中心医院东芝16排CT一台、东芝64排CT一台预防性维护、校准、维修服务项目 |
| 2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4 | 服务期限 | 三年 |
| 5 |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和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6 | 现场踏勘时间 | 投标前，投标人须自行到项目所在地予以踏勘，对项目实施现场及周边环境等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否则，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7 | 招标答疑截止时间 |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本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递交或传真形式要求招标方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一次性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质疑；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招标方的答疑内容和书面澄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
| 8 | 投标有效期 | 自开标之日起60天（日历天） |
| 9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义乌市行政服务中心大楼4楼开标室（望道路300号） |
| 10 | 投标文件份数 | 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11 |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 2019年9月29日09：00-09：30止，超出时限概不接收。 |
| 12 |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9月29日上午09：30  开标地点：义乌市行政服务中心大楼4楼开标室（望道路300号） |
| 13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4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5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每半年最后一个月支付一次。维保费凭合同、发票、由采购单位支付。 |
| 16 | 其他 | **1）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均为无效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提供的复印件必须根据评审细则对评审的内容复印完整、清晰可辨，否则在评审时以最不利于投标人原则评审。 |
| 17 | 信用记录 | 投标人近三年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告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 18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方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从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投标人所投的相应产品须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清单查询目录（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或环保清单查询目录（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中可查询到。  ★2、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19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最终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说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20 | 政采贷 | 本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义乌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义乌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http://www.yw.gov.cn/11330782002609848G/bmxxgk/11330782002610881M/06/01/201902/t20190220\_3720981\_2.html |
| 21 | 失信行为处理 |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除严格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外，还将通报市信用管理部门，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  （2）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材料者的；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因自身原因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4）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缴纳招标代理费的。  （5）中标投标人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要求履约的。  （6）因中标投标人原因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擅自终止合同的。  （7）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失信行为。 |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本招标文件后述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 投标须知

##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义乌市中心医院。

2.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投标人：系指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投标投标人。

2.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及其它类似的服务。

2.5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2.6需方：即采购人，在招投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需方。**

**2.7供方：在招投标阶段称为投标人，中标后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供方。**

2.8“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

2.9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企业。

2.10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单位。

2.12“★”标记系指必须满足不能负偏离或必须应答的条款。

**3、合格的投标人**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起到中标公告期结束前无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

3.3投标人近三年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告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4根据《关于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应用信用报告的通知》（义行服管〔2017〕17号）的规定，综合信用报告评级不属于D类或E类的（无信用评价供应商不受此项条件限制，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

3.5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购买服务。

3.6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条件。

**4、保证**

4.1投标单位应保证所提交给招标机构和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5、招标投标费用**

5.1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这些费用。

**6、现场勘察**

6.1投标前，投标人须自行到项目所在地予以踏勘，对项目实施现场及周边环境等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否则，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投标单位在考察过程中发生的各类事件及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6.3采购人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6.4现场踏勘完毕，将认为投标人己了解现场情况，并充分理解了为之所承担的风险、义务和责任。

**7、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招标文件

**8、招标文件的组成**

8.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采购公告

第二章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

第四章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第六章评标办法

第七章合同主要条款

第八章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8.2 除8.1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或网站发布）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8.3 上述所列8.1及8.2条内容均以书面文件（若无书面文件发布的，则以网上发布的电子文件）为准，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对采购人和投标人无任何约束力。

8.4**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投标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项目要求、报价要求等招标文件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不能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9、招标文件的澄清**

9.1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送（传真）至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义乌市贝村路178号6楼）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

9.2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招标方的答疑内容和书面澄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1 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9.3投标单位在前附表规定时间未提交疑问的，视作默认对本次招标过程中招标文件无异议，采购人对其提出的问题可以不作解释。

9.4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9.5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答复或电话通知一律无效。

9.6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及时间前以书面或传真形式要求澄清问题的文件，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三、投标文件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

10.2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1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后，编制投标文件。

11.2在招标文件对技术要求中，投标方必须充分应答和满足用户的强制性的需求，如“★”等，否则将导致废标。

11.3投标人应提供说明其拟提供的服务的合格性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4编制的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未提出异议的，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

**12、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部分格式”所列的内容、格式及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12.2 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分为技术标和商务标，技术标是对参投货物技术规范的描述和参投单位资格的描述，并包含资格、资信和服务等内容。技术标为除商务报价外的所有内容，且技术标和商务标分开密封**。**技术标（含资信与服务）不得含商务报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12.2技术标:**

**应包括下列内容（并不仅限于以下）并应按顺序装订成册：(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所有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1）**参投单位情况介绍**；

（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资格的声明函；

（4）法定代表人资格申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出席投标会的不须提供）；

（6）**项目管理体系：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含人员数量、技术水平和经验），本项目的实施计划方案。**

（7）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

（8）保修、保养服务方案。

（9）客户服务专线电话服务内容和方案；

（10）备品备件库情况；

（11）维修、保养工具情况；；

（12）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13）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中规定需要投标人作出说明或描述的；

（14）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12.3商务标应包括下列内容（并不仅限于以下）并应按顺序装订成册：**

（1）投标函；

（2）报价一览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说明材料（如有）；

（4）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说明材料（如有）；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资料。

13、投标人资格的有关说明资料

13.1投标人应提交说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的说明文件应使采购人满意，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是符合条件的投标人。

**14、投标报价**

14.1投标人应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报价中须包括职工工资、福利、社会保险费用（包括养老、工伤、失业、医疗、生育等），用品、材料、维保工具等购置费用，利润、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总价不予调整。

14.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4.3中标后，**中标人所填写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14.4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4.5采购人不接受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也不接受招标项目范围内的捐赠。

14.6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编制投标报价。一旦确认某一投标人中标，除合同规定的可调整内容外，中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14.7须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发票。

14.8招标文件中规定由投标单位承担并支付的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时应一并考虑。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投标文件须包括本须知第12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将视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格式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在所提供表格格式之外，投标人可以增加自行设计的表格及内容，以便更细致全面的说明其能力。

**16、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6.1投标人应按第12条所规定的全部内容和顺序用标准A4纸分别装订成册（图纸可采用A3纸），标书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商务（技术）标、正（副）本、投标单位名称”；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商务标正本一份，；若正本与副本之间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副本可以复印），并由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若系授权代表签署，应将法定代表人授权投标委托书装订在投标文件技术标书内。投标方单位名称应为全称，并加盖公章。

16.2商务标和技术标须分别装订成册，**技术标中不得包含商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16.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除本招标文件特别约定外**）或打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16.4 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按废标处理。

16.5**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在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按废标处理。

**17、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将按失信行为上报义乌市信用管理部门：**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

（2）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材料者的；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因自身原因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4）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缴纳招标代理费的。

（5）中标投标人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要求履约的。

（6）因中标投标人原因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擅自终止合同的。

（7）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失信行为。

**18、履约保证金：无**

**19、采购代理服务费**

19.1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 | 备注 |
| 100以下 | 1.2% | 招标服务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中标人单向收取。  例：中标金额为1000万。服务费=100万×1.2%+400万×0.64%+500万×0.36%=5.56万 |
| 100-500 | 0.64% |
| 500-1000 | 0.36% |

19.2采购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人收取，可用银行汇票、电汇、银行本票、现金等方式支付。未按规定时间缴纳代理服务费的，将按失信行为上报义乌市信用管理部门。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款人：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33001676248059000088

开户银行：义乌市建行乐园分理处

注：缴纳凭证应注明“采购代理服务费”字样。

**20、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60天。

20.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标记：技术标包装袋内装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商务标包装袋内装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外包装封面上应标明“采购编号、投标项目名称、技术标（或商务标）、投标人名称”等，并注明“于**2019年9月29日上午09：30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封口应加盖单位公章。

**22、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22.1开标地点即为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采购人在招标仪式开始前半个小时，即**2019年9月29日09：00—09：30接收投标文件**。

22.2开标开始时间即为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在截止时间前递交，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3、迟交的投标文件**

23.1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接收投标文件。

**2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4.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21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投标文件密封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4.3按规定提交撤回投标文件通知书的不予开标。

24.4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4.5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其它

**25、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章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招标范围

此份规格包括下列项目：义乌市中心医院CT维保服务。

1. **招标项目内容**

|  |  |
| --- | --- |
| **一、东芝16排螺旋CT设备保修清单** | |
| 1 | 东芝Aquilion/16 和Aquilion 64 CX 各1台CT设备（不含球管、探测器的整机保修），包括CT工作站。 |

1. **技术要求：**

|  |  |
| --- | --- |
| **一、保修范围及期限** | |
| 1 | 保修范围：Aquilion/16 和Aquilion 64 CX CT各1台（不含球管、探测器的整机保修）预防性维护、校准、维修服务，包括CT工作站。 |
| 2 | 保修期限：三年 |
| ★3 | 合同签订：Aquilion 16 CT 、Aquilion 64 CX 保修期三年，提供这两款CT的分项报价。保修期内假如CT损坏无法维修需要报损处理的，采购方有权终止保修合同，保修费用按照实际维保天数结算（每天维保费=每年维保费÷365）。 |
| 二、保修服务要求 | |
| 1 | 提供快速报修服务，24h×7×365工程师电话技术支持 |
| ★2 | 1小时内工程师电话回复报修，提供突发性问题的解决措施及特殊紧急的合理化处理措施。维修响应时间24小时内到达场地，24小时内备件到达场地，48小时内修复。 |
| ★**3** | 中标后中标人承诺在华东地区注册分公司或办事机构，并在华东地区拥有备件库等有利于快速响应和服务的设施。 |
| 4 | 免费提供升级软件，与医院现有工作站匹配，软件包括高级血管自动分析软件、CT结肠造影软件包、全自动心脏成像软件包、灌注软件、肺结节分析软件包、CT心肌灌注软件包、CT仿真内窥镜显示软件、肝脏节段分析软件、肺结节评估软件、MRI图像后处理软件（其基本要求可以将CT/MR图像导入后直接进行三维重建，得到需要观察部位的三维图像，也可以将3D DSA图像导入，进行三维图像的显示）、MRI心功能分析。软件重建速率快，功能齐全，符合医院临床要求。（需提供软件详细功能清单，否则无效处理） |
| 5 | 在保修服务期内免费提供所有保修所需备件及需定期更换的耗品，并且在医院配备CT常坏备件。 |
| 6 | 投标方具有相应东芝CT维修工程师不少于3名，维修工程师经考试合格、持有东芝原厂CT维修资质证书，提供近3个月的社保清单。 |
| 7 | 零配件必须是检测合格的全新原厂合格件。投标方负责在系统故障维修过程中所有的配件、人工、搬运、安装调试及系统软件升级等费用。 |
| 8 | 投标人具备基于宽带接入的CT原厂的数字化远程故障筛查系统，可远程获得CT工作日志以及报警信息，可帮助医院提早做计划，无计划外停机。 |
| **▲**9 | 为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投标人应根据设备运行状况，每年提供4次定期保养服务，使之保持原厂QC标准或国家质量计监部门之标准，包括机器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环境检测，以及非紧急性质的补救性维修，确保设备能按照制造商的产品规格运行的维修。此项定期服务间隔进行，并到设备科备案，并提供详细记录报告，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项目：（1）系统基本情况检查;（2）图像质量检查;（3）球管使用情况检查;（4）重建系统检查;（5）滑环通讯检查;（6）软件等等。定期免费更换相应耗材，如滤网、润滑脂等 |
| 10 | 投标人保证设备维保期内开机率在98%以上（全年365天机算），如开机率因维修原因达不到要求，每超过一天保修期相应延长5个日历日。 |
| 11 | 项目必须投标人自行完成，不进行转包、分包。 |
| 12 | 维修期间，若发生故障，必须到甲方设备科备案登记 |
| 13 | 投标人维修人员在维修期间必须遵守甲方在安全、防盗、周围环境卫生及排放污物的有关规定 |
| 14 | 为医院工程师提供相应培训，使工程师优应急处理基本故障能力 |
| **三、付款方式** | |
| 1 | 合同签订后，每半年最后一个月支付一次。维保费凭合同、发票、由采购单位支付。 |

# 第四章开标、评标和定标须知

## 一、开标

1、招标代理机构按本招标文件的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或其授权委托人（凭身份证原件）到场参加开标会议。其他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

2、开标程序：

2.1开标由采购人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确定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2.2开标前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共同检查签到单位、投标书受理情况；由采购人代表随机抽取一名投标人代表检查标书的密封情况。

2.3待技术标评审结束，进行商务标开标。在商务标开标时，由工作人员使用随机抽取程序抽取一名投标人代表现场启封标书，检查标书密封情况和监督开标唱标情况。

2.4由有投标人当众拆封技术标合格的投标人的商务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对包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标书应予剔除，采购人当场宣布，该投标人应签字确认。

2.5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采购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审过程。

## 二、评标

**3、评标小组**

3.1 评标小组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确定。其成员由技术等方面专家和采购人代表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3.2 询标期间，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在场。

**4、评标原则**

4.1评标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评标工作纪律。

4.2先开技术标，再开商务标。

4.3客观公正对待所有投标人，对所有投标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4有利于提高政府投资效益，节约建设资金。

4.5在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或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小组集体讨论决定。

**5、评标过程的保密**

5.1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5.2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3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小组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全部情况。

5.4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人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成员之外。

5.5评标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6、投标人的认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投标文件的澄清**

**7.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11条规定，凡属于评标小组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8、**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8.1开标后，采购人应将投标文件提交评标小组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内容为：

8.1.1是否出现第五章规定的内容；

违反上述情形之一者，技术文件或商务文件初步评审不予通过，不列入商务标详细评审。

8.2评标时，评标小组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8.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9、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9.1评标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9.1.1《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组价分析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9.1.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1.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9.1.4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小组认为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1.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义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2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10、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0.1评标小组将按照本须知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0.2在评审过程后，评标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10.3评标小组在作出任何一项无效标决定前，都应当严格遵循以下程序：

**10.3.1要求当事投标人作相应的答辩；**

**10.3.2将答辩记录送当事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的全权代表签字确认；**

**10.3.3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集体表决；**

**10.3.4若表决通过无效标决定，告知当事投标人，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载明废标理由、依据、答辩的情况和集体表决的情况（同意废标和不同意废标的评标小组成员均应当注明）。**

10.4评标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1、评标办法**

**11.1本项目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办法见后）。**

**12、决标**

评标小组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授权评标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

## 三、定标

**13、中标通知**

13.1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公告1个工作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的媒体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义乌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ywjypt.com。

13.2发放中标通知书前，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至中标公告期结束前行贿犯罪记录情况，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经查实，中标投标人有前述行贿犯罪记录的，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13.3公告期结束后，由采购人和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方凭有效说明到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13.4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书面提出，评审委员会应对异常情况作记录。

13.5开评标结束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首先依据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若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处理结果不满意，应在收到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答复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投诉。

13.6质疑投诉的相关规定

（一）质疑投诉递交的资料需为书面材料。质疑投诉书面材料需法人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质疑投诉属于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质疑投诉人不是所投诉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质疑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质疑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

3.未提供书面质疑或者质疑未加盖公章的；质疑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已超过招标文件规定质疑投诉提出期限的事项。

5.投诉事项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6.质疑投诉的事项已经进入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程序的；投诉事项应先提出质疑而没有提出质疑的。

7.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和《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8号）等有关规定的质疑投诉。

14、合同签订

14.1中标人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三十天内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在询标时作出的承诺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4.3中标人不遵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约及承诺而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而造成超过规定时间的，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重新招标，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4.4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通知落选投标人，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评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14.5采购人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技术要求及采购货物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义乌市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1.1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1.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的；

**2、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开标现场对所有签收的投标文件进行开标审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开标会议上当场宣布，并提交评标小组作废标处理，均不列入商务标评审。**

2.1投标文件包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2.3投标书的报价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辩认的；

2.4一份投标书中出现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在投标书中声明哪个有效的；

**3、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小组初审后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或有授权的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但未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或授权委托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或授权委托书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3.2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关文件，如资格说明、身份说明等；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3.3投标报价低于企业成本价者或未填报企业成本价者；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合计金额不一致的；

3.4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最低投标报价或某些分项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方限期进行解释。如投标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列为异常报价，确定该投标为无效标。

3.5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的；或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投标文件内容自相矛盾的；

3. 6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3.7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涂改文件、伪造或编造投标文件的；

3.8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投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

3.9有影响评标公正性或不正当行为的投标；

3.10投标中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雷同或相似（包括部分雷同或相似），对所有雷同或相似投标人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将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11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投标人不以自己真正身份参加竞标，以挂户或以他人名义参与竞标的；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不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如分公司、办事处等）；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3.12不符合或对本招标文件打“★”号的条款负偏离的；

3.13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14技术标中体现或包含商务报价；

3.15若发现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说明材料者；

3.16评标小组认为技术或商务与招标文件偏离的部分过多，或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

3.17技术标中参投产品的品牌型号或技术参数、功能要求与商务标中不一致的；

3.18其它不符合《政府采购法》或省、市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要求的；

3.19未提交《义乌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承诺书》的。

**4、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备查”的项目，投标人在投标、开标、评标的过程中应随身带备查的原件，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的程序可能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应的原件，相关投标人应在接到电话通知发出起30分钟内提交到评标室门口。如届时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到场的（投标人手机关机或联系不上的，同视为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到场），则视为未提供原件说明，作资格评审不予通过处理。**

5、评标过程中，非上述所罗列的情况，不得以无效标（废标）处理。

#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为更好地做到公开、公平、公正，结合本次招标的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评标小组用综合评分法对招标项目作出评标结论。

**一、评标程序**

1.对投标人的技术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技术标有效单位；

2.对技术标有效的投标单位的技术标进行评分，计算出各技术标有效的投标单位的技术得分；

3.对商务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4.对商务标符合性审查通过的商务标进行详细评审，计算出各商务标有效的投标单位的商务得分和总得分；

5、推荐中标候选人、出具评标报告

评标小组以开标、评标、询标情况为基本依据，对有效的投标文件分技术部分、商务报价二个部分进行分析、评议，**先评技术标，技术标有效单位进行商务报价评标，商务标在开标室进行开封、唱标并作记录；对技术无效的投标人不再进行商务标的评审。**

**二、评标办法**

**1、技术标评标**

1.1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的规定，是否属于无效标或废标；

1.2检查投标文件中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1.3检查标书的完整性，如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人委托书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是否齐全；

1.4检查拟供设备的规格参数、技术性能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及本项目的要求；

1.5检查供货计划是否提供；是否具体、完整、可行；

1.6检查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承诺是否提供，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7具体评审办法**

1. 技术分满分为70分，分值分配见表格。评标委员会根据表格，对各投标单位的技术标进行书面审核和评论后，由各专家独立酌情给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技术部分进行书面审核和评论后，由各专家独立酌情给分，打分时保留小数1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标准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投标人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保留小数2位。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 | --- | --- | --- |
| 1 | 人员配备 | 本项目所安排的维保人员情况，包括人员学历、工作经验、CT培训经历等。须提供东芝医疗设备维修服务资格证证书复印件（维修服务内容范围清晰可见）、2019年3月以来连续3个月的社保清单复印件，维保人员的社保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原件备查。 | 0-10 |
| 2 | 同类项目业绩 | 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同类CT设备保修项目成功业绩，每个业绩得1分，最多得4分（须提供相应的合同，用户联系方式）。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4 |
| 3 | 采购要求的  满足性 | 评审各投标人所投服务的技术指标、功能等与采购需求的满足情况。完全满足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的得满分，一般技术要求负偏离的每项扣2分，重要技术或功能要求（标注▲条款）负偏离的每项扣4分，扣完为止。 | 0-20 |
| 4 | 维保方案 | 1. 维保内容；（0-4分） 2. 维保流程；（0-4分） 3. 技术保障；（0-4分） 4. 优化建议及对项目的理解程度；（0-4分） | 0-16 |
| 5 | 工作计划及保障措施 | 维保服务工作计划及保障措施等的合理性、完整性。 | 0-10 |
| 6 | 服务承诺 | 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是否完善、合理；（0-4分） 2. 服务响应时间长短。（0-2分） | 0-6 |
| 7 | 保障措施及备品备件 | 1. 针对易出现问题有及时有效的应对保障措施；（0-2分） 2. 是否在医院设立常坏备件应急库存，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备品备件清单。（0-2分） | 0-4 |

**2、商务标评标**

**2.1甄别异常报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报价不进入商务评标：**

①技术标无效单位的投标报价；

②报价高于预算价；

③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

④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最低投标报价或某些分项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方限期进行解释。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列为异常报价，确定该投标为无效标。

**2.2商务标详细评审（30分）**

（1）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分为30分。

（2）商务得分计算。

商务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100，保留小数2位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价）

**2.3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①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投标人已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并提供页面查询结果（网站截图或打印页面）（打印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说明材料】，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3、计算总分（满分为100分）**

计算方法：投标人总得分 = 技术标评审得分+ 商务标评审得分

4、推荐中标候选人，完成评标报告

（1）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按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定顺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技术分也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使用交易中心抽取程序随机抽取决定排序），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排序直接确定第一名的投标单位为中标人。

当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重新组织招标。

（2）完成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提出评标报告，内容包括评标过程、投标人的优劣对比分析、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基本结论、存在的问题和评标专家的不同意见。评标报告应经评标委员会所有专家签字，在评标结束时当场提交给采购人。

# 第七章合同主要条款

**义乌市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甲（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 \_年\_\_\_\_月\_\_\_\_日浙江省义乌市政府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和投标文件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

**一、合同文件组成：**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投标承诺、询疑答复、投标响应文件、双方来函。合同文件组成的所有内容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保修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设备描述** | **年数** | **单价**  **(人民币/年)** | **总价**  **（人民币）** |
|  |  |  |  |  |
| 合计( 人民币)： | | | | |

**三﹑维修服务范围：**

乙方采取总价承包方式，服务范围涵盖与维保设备相关的所有内容。

维修服务时间：全天候响应。

**四﹑本维修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期限为年，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五﹑付款方式**

按半年度支付，维保费凭维修记录和保养报告、合同、发票、由甲方支付。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拒绝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的人为干预。

2、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完成工作，出具真实、合格报告。

3、乙方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为甲方提供服务，不得将本合同所确定的服务转让给第三方。

4、乙方认真制定设备维保的进度计划，认真完成各项服务事项。

5、乙方提供设备维保的技术支持服务：

5.1在线支持

电话指导或远程诊断分析和维修本合同的有关设备。

5.2现场检修

乙方接维修通知，在电话指导或远程诊断无效后派遣工程师前往维修有关设备。工程师视交通情况最多不超过个工作日到达现场。专业工程师或特约维修队伍将提供快速优质的现场服务。

6、如甲方出现技术问题，乙方应及时查明原因并及时解决，保证工作的正常进行。

7、乙方将设备的维修费计入合同总价。

系统保养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每年为甲方提供次调试保养服务。保养内容依据产品维修手册上规定的内容进行。

所更换配件必须为原厂产品。

**七﹑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保障所投保设备的运行环境（供电、室内温湿度、灰尘）符合技术要求。

2、甲方操作人员须按照操作规程合理使用向乙方投保设备，尽量避免设备人为损坏。

3、设备维修期间，甲方有义务在人员、场地及时间安排上给予充分合作，提高现场工作效率。

4、只有乙方工程师有权对所投保的设备进行现场维修。未经许可，任何人不得随意对投保设备进行维修。

5、维修过程中更换的损坏零件由乙方收回。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违约责任**

1、合同履行期限内，非乙方原因，甲方提前解除合同，甲方应支付乙方已经完成工作量的费用，同时支付未完成合同款10%的违约金。

2、合同履行期限内，非甲方原因，乙方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额的10%违约金。

3、由于乙方原因，甲方所提供财产遭到损坏、丢失，乙方须赔偿甲方损失；如故意损坏、岗位失职，除赔偿甲方损失外，甲方有权主张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或者解除合同。

4、乙方在接到设备及系统报修电话后，在30分钟未作出响应，且3个半小时内未赶到现场，造成甲方损失的，给予甲方赔偿，按合同价的5％/次计。

因乙方技术力量配备不足造成甲方损失的，给予甲方赔偿，按合同价的5％/次计。

如累计赔偿金额达到15%的，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5、由乙方造成损失而需赔付甲方违约金的，违约金将从合同款中扣除以赔偿甲方。

6、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将情况尽快通知另一方，并应尽量减少由此发生的损失。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说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诉讼**

本合同项目所在地为义乌市，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如果成交单位的询价响应文件与询价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履约时应以有利于采购人的条款执行。如果不一致条款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形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十四、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浙江开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一份，义乌市财政局壹份，均具同等效力。**

甲方：义乌市中心医院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帐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签约地点：

# 第八章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一、技术标部分格式：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法定代表人申明书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规范偏离表格式

5、项目实施方案

6、拟参加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二、商务标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1、投标函格式

2、报价一览表格式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内容：（技术标或商务标）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年月日第（招标编号）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名称）的货物和服务，并说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正确和真实的。

1、由（签发单位）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附该声明函后）。

2、由（签发人）签发的投标人情况介绍。

3、其他资格、资质文件：、、、

、、（空格处填写资格证书名称、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附该声明函后）。

4、本签字人确认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盖章）：签字（或盖章）：

地址：职务：

传真：电话：

邮编：签署日期：

**法定代表人申明书（格式）**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法定地址：。为项目的投标、开标等事宜，签署上述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项目名称：

日期：

致：（采购人名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注册于（注册地址）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本人（授权人姓名）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特授权本单位的（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办理就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签名：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申明书和身份申明即可。

**规范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盖章）：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  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对照详细说明 |
| 技术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签名：

日期：

注：1、如没有填“无”。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项目实施方案**

（包括主要工作内容、投入本项目人员及机构设置及任务分配、实施方案、成果目标、进度安排、质量保证等）

注：1、需附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说明材料扫描打印件。（原件随带备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  | 性别 |  | | 年龄 |  | | 学历 |  |
| 行政职务 |  | 专业职称 |  | | | 专业年限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电话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邮编 | | |  |
|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 | |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注：需附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说明材料扫描打印件。（原件随带备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拟参加本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拟任本项目职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需附人员职称证书等相关说明材料扫描打印件（原件随带备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投标函（格式）**

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_（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标段的招标、投标等有关活动，为此提交下述文件：

1、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份；

2、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份；

3、其他：

4、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即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

（企业成本价为元）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其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_\_\_\_个日历天。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将按失信行为上报信用办。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投标方代表职务： \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日期：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全权代表签字： \_\_\_\_\_\_\_\_\_\_\_\_

**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年数** |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大写：  （小写：） | | |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

1、投标人应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实际情况**并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为投标方所能承受的最低、最终一次性报价。**

**2、投标报价低于自报成本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3、此表在不改变表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说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填写行业）（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参加（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企业为本项目提供服务。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

1）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其他类型单位不需提供此表。

2）后附：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页面查询结果（网站截图或打印页面）。

**义乌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承诺书**

1、我单位已认真阅读了本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图纸、招标补充（答疑）文件及相关资料，对其全部内容和要求有实质性了解，并对这些内容表示理解且无任何异议，接受其全部内容及要求，承诺本单位的投标文件已经完全响应并符合其全部条件和要求，愿意参加投标并愿意中标；

2、自愿接受义乌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的管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招投标管理制度、规范和纪律。

3、我单位承诺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并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积极主动配合市财政局的调查。及时、如实、全面地回答市财政局提出的问题，并在调查笔录中签字确认。如拒绝签字确认的，则视为我单位及有关工作人员认可调查笔录中的全部内容，并对最终的调查结果无任何异议，且自愿放弃一切救济途径。

5、不转让、出借、涂改、伪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其他单位（个人）以我单位（本人）名义承接业务。

6、不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围标，不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7、在备案、招标、投标、开标、评标、询标、中标、签订合同、合同备案等招投标预备和进行的全过程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不弄虚作假。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9、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我方相信贵方的招标结果是公正、合法的，无论我方中标还是落标，我方将接受这一结果。

11、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依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与招标方签订合同。

12、不低于企业成本价投标，不恶意过高报价，不扰乱招投标的正常秩序。

13、严格遵守开标会议纪律，不在开标会场吵闹、滋事，服从工作人员指挥。

14、按照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式进行异议和投诉，不越级投诉，不无理投诉。如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说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事项已认真逐项核对，均表达我单位真实意见，愿承担任何责任。若有任何弄虚作假内容或未遵守上述约定的，经查实后，愿意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并对该项目的损失作出赔偿。如我单位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无条件接受市财政局或相关监管部门作出的任何管理和处理决定，并自愿承担一切不利的后果。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年月日